

#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会前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

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11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11 人，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表决，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

### 二、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职位调整的议案》

2021 年 7 月 14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和总会计师的议案》，经公司总裁蒋高明先生提名，董事会通过，公司聘任潘许冰先生为公司总会计师，任期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021 年 7 月 30 日，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总会计师职位统一变更为财务总监。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变更要求，现将公司总会计师潘许冰先生职务调整为财务总监，任期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

###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总裁授权的议案》

公司现行有效并适用的董事会对总裁的授权文件为 2009 年 4 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上通过的（以下简称“09 年版”）。随着时间的推移及法律法规、上市规

则的调整，为支撑公司业务开展，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对09年版总裁授权文件进行了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管理权限手册（2021年8月）》。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 **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工作的管理，保证公司内部重大事项的归集和传递快速、有效，确保公司及时、准确、完整、公平地披露所有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有效地维护并提升公司的公众形象，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